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函

80245

苓雅區中華四路57號5樓之1

地址：806高雄市前鎮區凱旋四路119號

承辦單位：火災預防科

承辦人：林照旺

電話：07-8128111-2125

電子信箱：lin17@mail.kscgfd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消防工程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消防預字第10831400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來函有關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完成標示附加位置圖例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8年4月3日內授消字第1080821559號函及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第十條業已明定自發布日施行(108年3月27日)，本局考量業界目前現況，有關前開新制規定暫緩至108年7月1日起全面施行，請轉知所屬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消防工程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消防設備師公會、高雄市消防設備士公會

副本：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消防隊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消防隊、本局第一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二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三救災救護大隊、第四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五救災救護大隊、第六救災救護大隊、火災預防科

裝

訂

線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函

83071

高雄市 鳳山區保泰路456號

地址：806高雄市前鎮區凱旋四路119號

承辦單位：火災預防科

承辦人：林照旺

電話：07-8128111-2125

電子信箱：lin17@mail.kscgfd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消防設備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消防預字第10831400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來函有關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完成標示附加位置圖例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8年4月3日內授消字第1080821559號函及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第十條業已明定自發布日施行(108年3月27日)，本局考量業界目前現況，有關前開新制規定暫緩至108年7月1日起全面施行，請轉知所屬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消防工程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消防設備師公會、高雄市消防設備士公會

副本：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消防隊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消防隊、本局第一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二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三救災救護大隊、第四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五救災救護大隊、第六救災救護大隊、火災預防科

裝

訂

線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函

80742

高雄市三民區哈爾濱街127巷16號

地址：806高雄市前鎮區凱旋四路119號

承辦單位：火災預防科

承辦人：林照旺

電話：07-8128111-2125

電子信箱：lin17@mail.kscgfd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消防設備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消防預字第10831400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來函有關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完成標示附加位置圖例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8年4月3日內授消字第1080821559號函及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第十條業已明定自發布日施行(108年3月27日)，本局考量業界目前現況，有關前開新制規定暫緩至108年7月1日起全面施行，請轉知所屬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消防工程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消防設備師公會、高雄市消防設備士公會

副本：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消防隊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消防隊、本局第一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二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三救災救護大隊、第四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五救災救護大隊、第六救災救護大隊、火災預防科

裝

訂

線